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盛和资源

股票代码：6003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或通讯地址：乐山市五通桥区竹根镇新华村九组

权益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8月26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权益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和资源”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盛和资源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 录.....	3
释义.....	4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7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8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9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10
第六节 备查文件.....	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5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3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意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盛和资源、上市公司、公司	指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巨星集团	指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乐山市五通桥区竹根镇新华村九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1112207160378B

法定代表人：唐光跃

注册资本：壹亿贰仟陆佰陆拾贰万元整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对外投资；其他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金属及金属矿、矿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水泥、畜禽产品及加工产品、水产品、饲料及添加剂、日用百货、服装、纺织品、工艺美术品（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五金、交电销售；计算机应用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1995-01-07 至 长期

通讯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名都路 166 号 1 栋 1 单元 27 楼

联系电话：028-68389988

主要股东：

股东姓名	出资比例
唐光跃	37%
段利锋	16%
岳良泉	15%
王晋宏	8%
廖岚	8%
苏宁	5%

唐光平	3%
唐春祥	3%
向竟源	2.5%
张林	2.5%
合计	100%

二、巨星集团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职务
唐光跃	男	中国	四川乐山	董事长、总经理
段利锋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董事
岳良泉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董事
廖岚	女	中国	四川成都	董事、副总经理
唐春祥	男	中国	四川成都	董事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发行股份 5%的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股票上市地点	证券代码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乐山巨星农牧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证券交易所	603477	123,498,238	24.40%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和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因经营资金需要，按股份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人未来持股计划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0 日披露《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2），巨星集团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计划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51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减持价格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如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除了上述披露的减持计划外，巨星集团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并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为前提，决定在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持股变动数量及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盛和资源 94,200,000 股股份，占盛和资源总股份的 5.367%。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名称	股份种类	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巨星集团	无限售流通股	94,200,000	5.367%

2021年8月23日至2021年8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44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7%。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87,758,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97%。2021年8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再是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2021年8月23日至2021年8月26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6,441,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7%。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巨星集团	竞价交易	2021/8/23 至 2021/8/26	25.372	6,441,700	0.367%
合计			25.372	6,441,700	0.367%

三、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名称	股份种类	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巨星集团	无限售流通股	87,758,300	4.999997%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质押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质押股票数量为 51,160,0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915%。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买卖盛和资源股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巨星集团	竞价交易	2021/8/23 至 2021/ 8/26	25.372	6,441,700	0.367%

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减持股份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形。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已披露的事项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而必须披露的其他信息，亦不存在根据适用法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
- 2、本报告书原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和备查文件置于以下地点，供投资者查阅：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盛和一路 66 号城南天府 7 楼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唐光跃

2021年8月26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四川成都
股票简称	盛和资源	股票代码	600392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乐山市五通桥区竹根镇新华村九组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持股数量: <u>94,200,000 股</u> 持股比例: <u>5.367%</u>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u>人民币普通股</u> 变动后数量: <u>87,758,300 股</u> 变动后比例: <u>4.999997%</u>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除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外,巨星集团将根据资本市场的实际情况并以严格遵守法律法规为前提,决定在未来 12 个月内是否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p>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p>	<p>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p>
<p>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p>	<p>不适用</p>
<p>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p>	<p>不适用</p>
<p>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p>	<p>不适用</p>
<p>是否已得到批准</p>	<p>不适用</p>

（本页无正文，为《盛和资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四川巨星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唐光跃

2021年8月26日